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邱莉綺
電話：03-5216121#275
電子信箱：05322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9014854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0148540A00_ATTCH1.pdf、0148540A00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為配合教育部推動國民中小學

「藝起來尋美」美感教育計畫，茲辦理二場「說唱手舞體驗營」教師增能研習，惠請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核予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09年9月26日藝演字第109000298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教師增能研習，期藉由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所特色及資源，提供藝術教育課程研發及表演藝術之推廣。
- 三、本研習活動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劇場基本知識與兒童戲劇概念

- 1、時間：109年10月14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南海劇場
- 3、課程內容：「兒童劇場與兒童的關係；兒童劇場裡可以體驗到什麼？」

（二）肢體在教學與表演中的運用

教務處 109/09/26 16:19



1090004505

有附件



1、時間：109年11月1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時30分至3時30分

2、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南海劇場

3、課程內容：「透過聲音與開發肢體動作的基礎練習，讓教學更活潑，更有方法地引導孩子肢體展現自信。」

四、檢附「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「說唱手舞體驗營」活動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國民小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